



偃师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文件要求，扎实工作，依法履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职责，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落实。

（一）主动公开。认真学习研究偃师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偃师区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结合实际对要点任务进行分解，明确责任分工，并按照工作时间节点，落实公开工作，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发挥政府网站主渠道作用，全年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工作信息、政策解读、政策征求意见稿等政务信息 26 条。

（二）依申请公开。及时调整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畅通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全年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认真梳理本机关制发的规范性文件对外公开情况。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严把公开内容和质量关，既防止了该公开的内容不公开，又防止了不该公开的内容乱公开，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制度的执行和落实。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明确平台管理人员，按照上级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内容要求进行完善和整理上传相关材料。

（五）监督保障。自觉接受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组织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政务公开注意事项和其他部门信息公开先进经验，保障按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	0	0	0	0	0	0

		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 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 行政机关不再 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有的科室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不够强，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要求和规定的学习有待进一步加强。为此，2023 年我局将认真抓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强信息沟通机制。信息具体工作人员与业务科室及时进行沟通，及时收集整理信息，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全面；二是加强学习和培训。加强对全体干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促进广大干部进一步领会和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三是进一步完善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监督保障措施。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进一步明确部门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专门负责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各类信息做到及时清理和更新，严格按照规定的内容、程序、形式和时限进行公开。加强监督检查，健全监督制约机制，对应公开而不公开、内容不实、违反程序和时限规定等行为的，将严肃处理 and 追究责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2 年我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